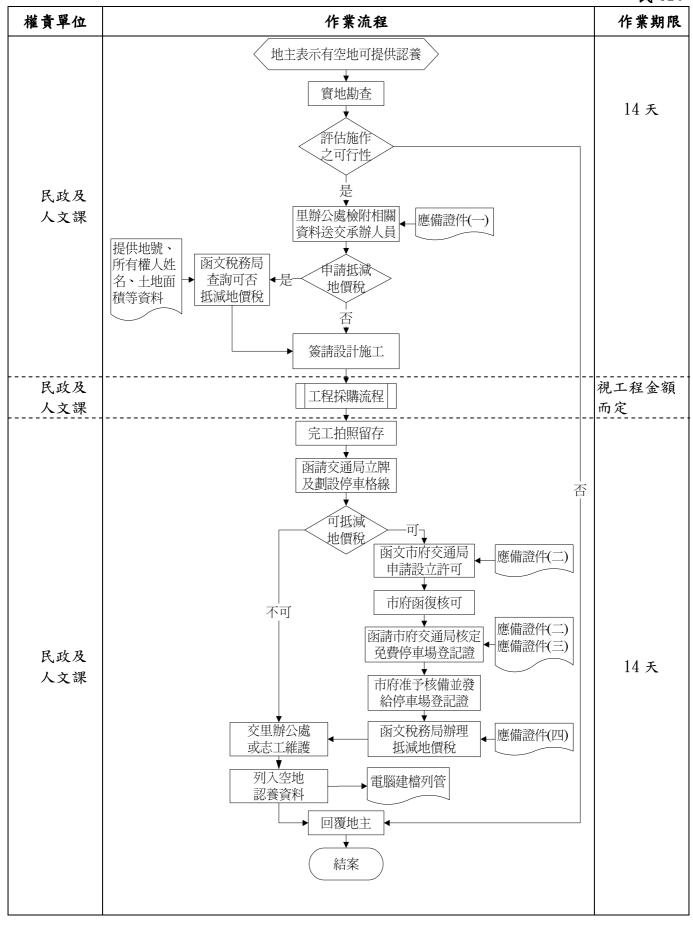
臺南市安定區公所【私有空地認養-臨時停車場】作業流程表

民-014



※法令依據

※應備證件

- 1. 現況照片、土地登記資料、地籍圖、認養契約書
- 2. 設置計畫書、申請書、申請人身份證明、土地使用分區證明、建築線指示圖、土地權利證明、 地籍資料、設置計畫說明、使用管理事項說明、基地現況照片、交通動線圖說、停車場內設施 配置說明、建築造型及量體圖說、契約書
- 3. 核可之設置計畫書、停車場經營登記申請書
- 4. 原核准函、地價稅減免申請書、停車場登記證影本

※使用表格

認養契約書

※作業注意事項

評估空地現況:1. 附近是否有停車場的設置需求 2. 該處是否適合設置(大小、位置)工期標準為:1. 發包工程預計完工期限為3個月,2. 免發包工程預計完工期限2星期

※承辦課室

民政及人文課 電話 06-5921116